

雷州林区公安简报

(第 22 期)

广东省森林公安局雷州林区分局

2017 年 2 月 20 日

分局召开湛江晨鸣浆纸有限公司 涉嫌违法使用林地案移送通气会

2017 年 2 月 17 日上午，雷州林区分局召开了湛江晨鸣浆纸有限公司涉嫌违法使用林地案移送湛江市公安局森林分局管辖通气会。分局在家领导、刑警大队、政秘科、遂溪所主要负责人以及法制科全体成员参加了会议，会议由李爱军局长主持。

2 月 16 日，接省局紧急通知，李爱军局长在杨伟民科长、民警谢春良的陪同下，赴广州参加了关于省森林公安局指定湛江晨鸣浆纸有限公司涉嫌违法使用林地案件由湛江市公安局森林分局管辖的紧急会议，意味着分局办理湛江晨鸣浆纸有限公司涉嫌违法使用林地案将划上圆满句号。

通气会上，李爱军局长宣读了《广东省森林公安局指定管辖决定书》，并将 2 月 16 日会议精神传达至与会人员。同时，李爱军局长高度赞扬了以陈和芳为负责人，刑警大队、遂溪派出所等办案民警放弃万家团圆假期，舍小家为大家，坚守工作岗位，依法依规加大调查力度，誓把违法犯罪行为

调查清楚，为广大人民群众创造优质的治安环境的精神，表示分局依法依规办理案件，做到了及时出警、提前介入、全力侦办、科学研判，案件进展神速。如今省森林公安局指定管辖决定后，分局全力支持配合上级机关工作，按要求移送案件。

随后，遂溪派出所办案民警汇报了湛江晨鸣浆纸有限公司涉嫌违法使用林地案进展情况，刑警大队汇报了案件现场勘查情况，法制科伍兆生科长提出了案件鉴定费等问题，与会人员针对案件移送存在问题进行了热烈讨论，最终达成共识，现场一一解决。

最后，会议决定由陈和芳副调研员牵头，法制科、政秘科、遂溪派出所相关人员组成移送案件小组，下午正式将湛江晨鸣浆纸有限公司涉嫌违法使用林地案依法依规移送湛江市公安局森林分局管辖。



